

证券代码：600191

证券简称：华资实业

公告编号：临 2014-001

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部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公司于 2013 年 11 月 29 日至 2013 年 12 月 26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出售所持有的华夏银行（股票代码：600015）股票 4,877,978 股，减持后公司目前持有华夏银行股票 58,800,000 股。经初步测算，本次公司出售该股权获得投资收益 32,166,875.19 元。

2013 年度内，公司累计出售华夏银行股权共计 5,507,978 股，获得投资收益 38,579,271.51 元，华夏银行实施 10 股派现 4.70 元分配方案，公司获得现金红利 23,022,038.20 元，获得投资收益总计约为 61,601,309.71 元，约占 2012 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175.60%。由于公司 2012 年度每股收益仅为 0.011 元，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9.6 条、11.3.1 条、11.3.2 条相关规定，豁免适用第 9.3 条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及披露业绩预告的规定。

具体详情，请见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29 日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13 年度财务报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14 年 1 月 27 日